|  |  |  |  |
| --- | --- | --- | --- |
| 泉州职业技术大学 | （ | 科研处  通 知 | ） |
| (2019)科50号 | | | |

# 关于开展2019年度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科技类）正式申报工作的通知

# 学校各单位：

福建省教育厅2019年度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科技类）的申报通知已经下达。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申请人（指项目负责人，下同）须为我省高等学校、中职学校和教研机构在职教师或科研人员，具有独立开展科研工作的能力，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一般应为中级及以下职称人员。
2. 每个申请人最多只能申报1个项目，已承担省部级以上项目或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尚未结题的不能申报。
3. 符合《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其它申报条件。

**二、支持方向**

1. 具有一定应用价值或现实意义，优先支持具有创新性和研究基础的项目。
2. 优先支持有利于提升学校科研创新能力和推动我省产业转型升级，有利于获得自主知识产权、有转化前景的科技类项目。
3. 突出项目与平台、团队的有机结合，优先支持以学校科研创新平台和创新团队为依托的项目。
4. 优先支持我校首批本科专业相关的科技类、教改类研究课题。

**三、注意事项**

**福建省教育厅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科技类）申请书相对于预报名的申请书有部分变动，请按新版的申请书填写。**

**四、申报程序与时间**

请将《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科技类）申请书》和《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科技类）申报推荐汇总表》电子版于2019年**11月25日**前发送至邮箱[changjinping@qvtu.edu.cn](mailto:changjinping@qvtu.edu.cn。)。

附件：

1.《福建省教育厅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科技类）申请书》

2.《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科技类）申报推荐汇总表》

科研处

2019年11月22日